

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院处

体字〔2022〕002号

关于曹峰等同志的任职通知

经2022年3月8日体育部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任命：
曹峰同志为体育部运动队管理办公室主任；
李志同志为体育部运动队管理办公室副主任；
蒙鹏君、刘琦同志为体育部群体办公室副主任，免去王永刚同志群体竞赛办公室副主任职务。

（以上岗位均为体育部内设，试用期为一年）



2022年3月16日